

二、各學系招生規定

音 樂 學 系					
修業年限	四年	畢業授予學位	音樂學士	招生名額	2 名
報考資格 附加規定	於高中時期須具備下列所載條件其中之一者，得報考本系： 一、曾獲國際知名音樂比賽個人獎項。 二、曾參加教育部舉辦之「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個人組獲優等前三名。 三、招收主修別：鋼琴。 ※ 如因 COVID-19 疫情暫緩或取消辦理競賽，得以具音樂獨奏相關方面之特殊成就或卓越表現，有具體證明者代替。				
是否 優先錄取	優先錄取不同教育資歷學生及弱勢學生。				
應繳資料	請依規定時間內將下列資料以 PDF 格式上傳至線上審查系統： https://examinee.tnua.edu.tw/ 。 一、得獎證明：如國際知名音樂比賽獲獎紀錄、教育部舉辦之「全國學生音樂比賽」獲優等前三名之得獎證明資料。 二、學歷證明：如學生證、畢業證書、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學生身分證明等。 三、高中（職）歷年成績單。（考生如無法提出高中（職）在學成績證明者，得以其他成績證明取代，並於該成績證明內敘明理由。） 四、自傳：內容須包含學習經歷、申請動機、讀書計畫，至少 500 字（含）以上。 五、個人應試作品集： （一）演奏曲目規定： 1. 自 J. S. Bach 《平均律》中任選一組前奏曲與賦格。 2. 自海頓、莫札特、貝多芬奏鳴曲中，任選一首之快板、慢板各一樂章，但須含第一樂章。 3. 浪漫樂派、印象樂派或近代作品任選一首。 （二）演奏曲目：一律背譜，不做反覆，全曲演奏。 （三）個人應試演奏影音資料：演奏內容請依上述曲目規定準備，錄影須全程一鏡到底不可剪接，並配合「系統上傳」之相關規定（請參閱第 12-13 頁）上傳檔案。 （四）應試曲目表：內容請依上述影音資料演奏順序，以中外文完整書寫作曲家和作品名稱，並詳列上述影音資料 YouTube 網址連結。 ※ 上述審查資料上傳請先行於個人電腦內完成編輯並將資料檔案轉成或合併為一個 PDF 格式檔後再進行上傳作業。PDF 檔案大小以 20MB 為限，製作審查資料 PDF 檔時，資料內容請使用文字或靜態圖形方式顯示，除學系簡章有特殊規定外，不得加入影音或其他特殊功能（如附件、連結或 Flash 等），若因此致上傳之檔案無法完整呈現，考生應自行負責。				
考試項目 及 成績計算 占分比例	考試項目			各項目所占比率（%）	
	—	書面資料審查：就應繳資料加以審查。			100%
	（一）請於 110 年 11 月 24 日（三）17：00 起至 110 年 11 月 26 日（五）16：00 止，上傳至線上審查系統 https://examinee.tnua.edu.tw/ 。 （二）請務必於期限內上傳完成，逾期不接受補件，為避免網路塞車，請儘早上網完成上傳作業。 （三）學系得視書面資料審查情況，必要時另外通知辦理面試進行甄選。 （四）「書面資料審查」成績未達「83 分」之錄取標準者不予錄取。				
成績同分	無				
注意事項	一、本學系課程設計是以培養專業演奏及創作人才為主，課程學習著重於各類型合奏（室內樂、樂團）及藝術創作...等的的能力訓練，有大量讀譜、聽寫、聽奏、合奏、看指揮...等課程，需具良好之視覺、聽覺、口語表達、控管自身情緒、人際互動溝通協調...等能力。 二、錄取之新生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符合本校學則第九條者不在此限）。 三、本系另提供「本校單獨招生」及「大學繁星推薦入學」等招生管道。				
聯絡資訊	洽詢電話：02-28961000 分機 3018 網址： http://music.tnua.edu.tw/				